

#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国家统计局 重大统计专项申请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各省级统计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学会，各重点城市统计学会，各专业统计学会、分会，各有关科研院校，其他有关单位：

2026 年度国家统计局重大统计专项研究将于近期开展，此项工作纳入全国统计科学研究项目统一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请时间

2026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25 日。

## 二、项目选题

国家统计局重大统计专项研究选题（见附件）是近年统计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重点难点现实问题。每个选题均列示了研究内容、研究期限和资助经费。

## 三、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指导课题研究的能力，有足够时间和精力承担项目研究；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不具备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的申请人



2. 申请人填写《申请书》中表 1 基本信息时，“预期完成期限”按照不同选题的要求填写；“最终成果形式”选择“研究报告”。

3. 重大统计专项研究成果未经同意，不得公开发表；经同意发表的研究成果，应注明“国家统计局重大统计专项”字样。

## 六、联系方式

全国统计科学研究组织管理办公室设在国家统计局统计科学研究所科研管理处。

联系人：章娅薇、刘韞哲；

联系电话：010-68783958、68783413；

技术支持电话：4008001636。

附件：2026 年度国家统计局重大统计专项研究选题

全国统计科学研究组织管理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26 日